



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4 年 4 月 18 日

發稿人：主任檢察官許育銓

聯絡電話：08-7535211

第六屆屏東醫法論壇召開

邀請醫界與審檢辯齊聚 促進醫學與法律對話及交流

由屏東地檢署邀集屏東縣政府衛生局、屏東縣醫師公會共同主辦，社團法人屏東律師公會協辦，並由屏東醫療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醫院(下稱屏東基督教醫院)協助承辦的第六屆屏東醫法論壇，於昨(17)日在屏東基督教醫院揭幕，屏東縣政府衛生局、屏東縣醫療院所、司法機關及眾多律師均踴躍參與，論壇以專題演講搭配與談、綜合討論方式進行，透過檢察官、法官、律師、醫師的觀點對醫療保險詐欺、醫療併發風險與醫療疏失等議題，加以討論、交流，不僅與會人員獲益良多，對於醫療環境亦有正面助益。

為增進醫療、司法相互對於專業領域的理解與認識，醫療人員藉由了解相關法律及司法處理流程，在醫療過程中不致逾越法律，而司法人員在追求實現公平正義過程，更能了解醫師在進行醫療臨床專業處理時的立場及想法，進而有更周延的思考，有效適切解決醫病衝突，精準處理醫療糾紛，最終讓民眾得到最好的醫療照顧。「屏東醫法論壇」自民國 106 年開辦迄今，廣受醫界與法界好評，除疫情期間停辦外，今年已邁入第六屆，並於 114 年 4 月 17 日在屏東基督教醫院隆重展開。

第一場次主題「醫療保險詐欺案例分析」由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李昭彥院長主持，並由臺灣高雄地方法院黃建榮庭長主講，本署甘若蘋主任檢察官擔任與談人，討論台灣常見之保險詐欺手法，例如身體自殘、詐死裝病、非依事實開具診斷證明、假車禍等，從中探討保險詐欺議題；第二場次主題為「醫療併發風險與醫療疏失認定」，由屏東縣醫師公會江俊逸理事長主持，由屏東基督教醫院陳志文部長主講，屏東縣政府衛生局張秀君局長、臺灣臺南地

方檢察署劉修言主任檢察官及屏東基督教醫院劉思源副院長與談，探討醫療機構在面對突發事件與危機事件時的因應方式，加強完整病史紀錄、有效醫病溝通，以降低風險與提升醫療品質；第三場次主題「綜合座談」則由本署陳盈錦檢察長主持，屏東縣政府衛生局張秀君局長、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李昭彥院長、臺灣高雄地方法院黃建榮庭長、屏東縣醫師公會江俊逸理事長、屏東基督教醫院吳榮州院長、劉思源副院長、陳志文部長、本署甘若蘋主任檢察官、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劉修言主任檢察官、屏東律師公會李靜怡理事長與談，就上開議題做深入性探討，會議中亦討論到術前告知義務與醫病溝通之相關問題，李昭彥院長強調：告知後同意的問題，僅在於是否可以進行手術，但事後該手術過程是否有涉有醫療疏失問題，則須就整體醫療過程觀察，與術前告知義務無關，二者不同。

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朱家崎檢察長於會中致詞表示：「讓沒有法律上意義的糾葛，盡可能阻絕衝突於司法門外」、「讓病方及早有真相，醫方及早免去煎熬」是近年來社會共識最高的處理法則，另外應就涉及「前提理念的修復與根植」、「系統性防制之道的推動」及「風險承擔機制的建立」等層面的問題，再度深度思考，共同努力找出新路，創造醫界、法界、民眾三方皆贏、和諧互信美好的醫療環境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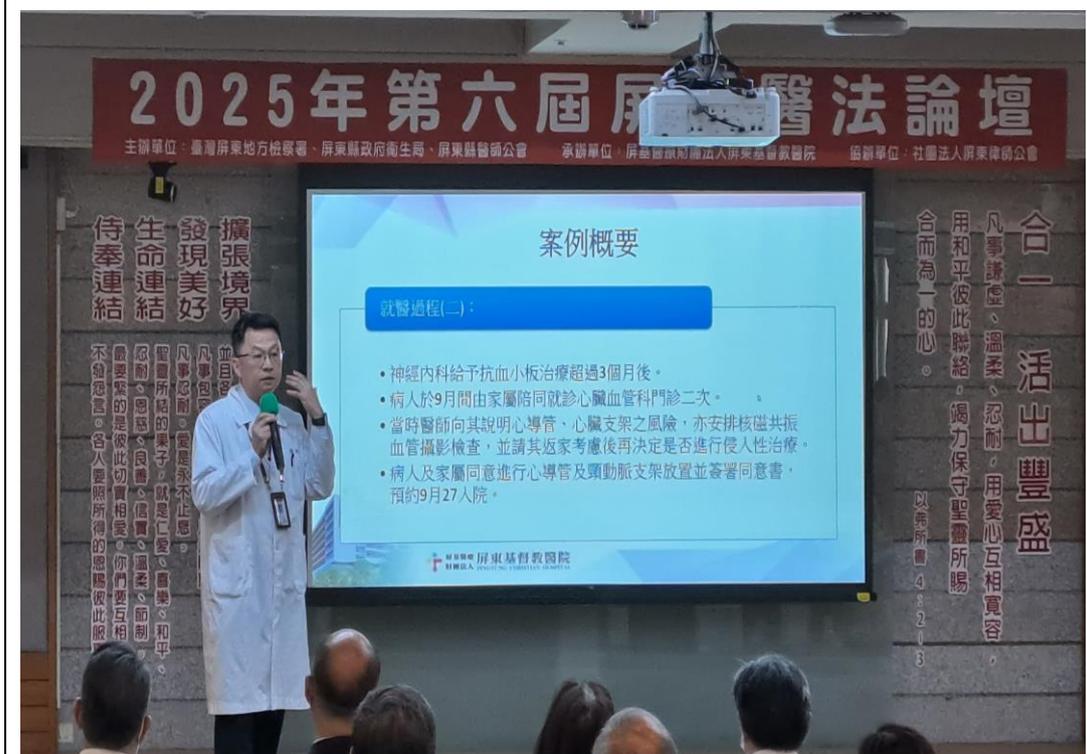
第六屆醫法論壇大合照



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檢察長朱家崎致詞



臺灣高雄地方法院黃建榮庭庭長主講「醫療保險詐欺案例分享」



屏東基督教醫院陳志文部長主講「醫療併發風險與醫療疏失認定」



本署陳盈錦檢察長主持綜合座談



與會人員踴躍發問，參與綜合座談